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受文者：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111景順字第0202212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經理之「景順2030目標到期新興主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等18檔基金信託契約部分條文及公開說明書修正事宜，如說明，敬請知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現行法令開放投信事業得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投資於「由金融機構所發行具損失吸收能力之債券」，本公司已就所管理之18檔債券型基金(請見附件一)申請修約，此投資範圍之調整於2023年1月6日生效；另亦依實務需求，調整如新興市場國家或區域之定義、債券之淨資產價值計算等文字，併同說明。
- 二、上述修正皆於2022年12月2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金管證投字第1110358400號核准在案，請見附件二。
- 三、以上說明，敬請知悉。

正本：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花旗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



\*11100059553\*

第1頁 共2頁

裝

訂

線



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  
銀行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